

不忘初心 逐梦而行

——致敬玉环英烈人物专辑（五）



孙国荣

(1934.02~1954.11)，男，汉族，民国23年（1934年）2月生于玉环县叠顺乡鲜叠村（今大麦屿街道鲜叠社区）鲜东。少时在家砍过柴、从事农业劳动，13岁开始做长工，16岁随父亲学做木匠。1953年2月，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编入公安第十六师警卫连，驻防台州海门。1954年11月30日，国民党残部进犯海门，孙国荣在战斗中中弹牺牲。12月，经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暨第三野战军司令部、政治部批准为革命烈士，安葬于海门烈士陵园。



裘寿法

(1949.03~1974.02)，男，汉族，祖籍玉环县龙溪山里。其父入赘坎门陈家。民国38年（1949年）3月生于坎门镇教场头（今坎门街道广场路）。1964年，坎门区中心小学读书毕业。1965年，参加渔业生产，练就一身好水性。在后沙吞游泳时，救起2位溺水儿童。1969年12月，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编入6292部队后勤处，先后任部队农场仓库保管员、班长，不仅做好份内的事，还积极帮助战友完成任务，农忙季节帮助修理拖拉机、收割机、电动机等机械及农具，受到部队领导表扬和战友们好评。1971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74年1月春节前，回坎门探亲。2月9日，搭乘坎门民主大队8号货运船前往上海归队，途经温岭石塘洋面时，货运船遇飓风被掀翻。裘寿法不顾个人安危，抢救落水人员，却被巨浪吞没。3月，经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批准为革命烈士。初葬于坎门西头山顶，2014年3月迁葬玉环烈士陵园。



林长辉

(1973.12~2000.10)，男，汉族，1973年12月生于玉环县环山镇横培大队（今属玉城街道）。1991年12月，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任班长。1995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5年12月，退伍回乡，从事个体出租车营运。

2000年10月2日夜，驾车至城关玉潭路，遇湖南籍代鹏忠对一女青年实施抢劫，即下车奋勇追赶，在搏斗中，被连捅4刀，因伤势过重身亡。2003年10月，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准为革命烈士，安葬于玉环烈士陵园。玉环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追授林长辉为“见义勇为勇士”。中共玉环县委追认林长辉为优秀共产党员。



盛剑刚

(1972.03~1994.08)，男，汉族，1972年3月生于玉环县城南公社章家大队（今玉城街道章家村）。中专文化程度。1987年6月在环城初级中学（今城关二中）加入共青团。1992年6月，毕业于浙江林业学院。8月，分配城关镇人民政府，先后在城中工作站、农业办公室工作。1993年7月，当选为共青团城关镇委副书记，被列为后备干部考察对象。

1994年8月21日，玉环遭受17号强台风袭击。盛剑刚所在抗台小分队赶赴乌岩村，保护太平塘内万亩文旦及附近村庄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当日22时，全县电路、水路、通讯被切断。盛剑刚与其他抗台小分队成员一起摸黑迎着狂风暴雨往堤坝上运送麻袋、草包等抗台物资，不顾饥饿和疲倦坚守在堤坝上。太平塘堤外狂潮肆虐，强度有增无减，巨浪将堤坝冲开十几米缺口。盛剑刚正在护送队友撤退，不幸被卷入激流，因公殉职。9月，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准为革命烈士。原安葬于垟青公墓，于2014年3月迁葬玉环烈士陵园。共青团台州地委追授盛剑刚为优秀共青团员。共青团浙江省委追授盛剑刚为抗台抢险模范共青团干部。11月，被中共浙江省委追认为中国共产党党员。



黄茂平

(1979.09~2004.04)，男，汉族，1979年9月生于玉环县桐丽公社外山大队（今属沙门镇）。1998年7月，毕业于玉城中学。12月，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编入武警广西总队二支队二中队。2000年12月退伍后，考入玉环县楚门专职消防中队，任二班班长。其间，勤学苦练，恪尽职守，3年4个月参加灭火500多次，为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尽心尽力。2001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2004年4月26日，黄茂平在前往芦浦救火抢险途中，因乘坐的消防车遇险坠入漩门湾，为挽救队友生命牺牲。5月，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准为革命烈士，安葬于玉环烈士陵园。中共玉环县委追授黄茂平为优秀共产党员、人民卫士。



陈朝阳

(1963.02~2004.04)，男，汉族，1963年2月生于玉环县环山镇西溪（今属玉城街道）。1983年7月，毕业于温州师范专科学校物理系，先后担任玉城中学教师、玉环县教育局教研室教研员、县科学技术委员会干事、县科技情报站站长、县专利服务站站长、县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县工程师协会秘书长、县经济贸易局副局长。其间，参加浙江师范大学物理系函授学习至毕业，被选送到上海科技管理干部学院参加“英语四会”脱产学习一年，参加浙江大学“科技与法律”研究生班函授学习至毕业，获高级工程师职称。兼任中华全国专利代理人协会会员、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会员、台州市第二届政协委员、玉环县科技情报学会理事、玉环县标准化协会会员。多次获得县先进工作者、市科协系统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

2004年4月30日凌晨，时任玉环县经济贸易局副局长陈朝阳带队在珠港镇西青塘村（今属玉城街道）实施生猪屠宰综合执法时，遭倪青文抗法袭击，被连刺6刀，经抢救无效，因公殉

职。5月，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准为革命烈士，安葬于玉环烈士陵园。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吴仪和中共浙江省委书记习近平、省长吕祖善等领导相继作出重要批示，对陈朝阳英雄事迹给予高度肯定。中共玉环县委、台州市委先后作出开展向陈朝阳学习活动的决定。中共玉环县委、县人民政府追授陈朝阳为人民好公仆。中共浙江省委追认其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人事部、商务部追授陈朝阳为模范公务员。



章秀成

(1966.03~2005.01)，男，汉族，1966年3月生于玉环县沙麟公社中段大队（今属玉城街道）。大学文化程度，三级警督。1988年7月，毕业于浙江省人民警察学校，历任陈屿派出所民警、刑侦大队技术员、刑事技术助理工程师、工程师，立三等功1次。1994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01年，被评为台州市刑侦系统优秀侦察（技术）员。多次受到嘉奖和表彰，连续三年被评为全市优秀技术员。被台州市公安局确定为全市刑事技术专家库成员。

2005年1月19日下午，章秀成赴福建莆田追捕“1·12”凶杀案犯罪嫌疑人，在宁德市境内高速公路上发生车祸，因公殉职。10月，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准为革命烈士，安葬于玉环烈士陵园。中共玉环县委追授章秀成为优秀共产党员，玉环县人民政府追授章秀成为人民卫士。2005年8月，公安部追授章秀成为二级英雄。